

迎春第一花

杨贵

天气乍暖还寒，人们还没有褪去臃肿的冬装，而山上的丛丛迎春花早已花朵绽放，黄灿灿的，像满天的繁星，分外惹眼。

迎春花亦称金腰带、金梅、黄馨馨，属木樨科落叶灌木或小乔木。小枝细长直立或拱形下垂，呈纷披状，叶椭圆形，交互对生。花先于叶绽，有清香，金黄色，花期长达三个月之久，春季，因其开花最早，为迎春第一花，故而得名。

迎春花与梅花、水仙和山茶花，统称为“雪中四友”，是常见的花卉之一。迎春花枝条细长柔韧，早春其花先开，后叶方萌，花色艳黄，小巧玲珑，端庄秀丽，气质非凡，春光盈目，赏心抒怀，迎春花因不畏寒威，不择土壤，适应性强的特点，深得人们青睐。

迎春花栽培已有千余年历史，历代诗人对其均有歌咏。唐代白居易的《代迎春花招刘郎中》“幸与

松筠相近栽，不随桃李一时开。杏园岂敢妨君去，未有花时且看来。”宋代韩琦的《中书东厅迎春》“覆栏纤弱绿条长，带雪冲寒折嫩黄。迎得春来非自足，百花千卉共芬芳。”这两首诗异曲同工，对迎春花歌颂有加，极尽赞美。

大约三十余年前，一次散步药王山后，人迹罕至之处，瞥见这里有一丛挂崖的迎春花，蓊郁勃发，遮崖覆坡，葳蕤婆娑，于是，顺手掘得一枝带回家中，植于墙角。几年过后，此迎春花竟生发得硕大无比。一年四季，青翠欲滴，枝蔓招展，为落寞的小院平添了几许生机。尤其是每年春节刚过，这从迎春花便枝青芽暴，小小的花朵水灵灵的缀满枝头，着实招人爱怜。

可惜的是，后来小院盖房，不得不将这从迎春花连根挖起，移栽到一铁桶内。如是又过了多年，这丛

迎春花虽未枯死，但原本勃发的枝条不再抽枝绽绿，花也开得稀稀落落，憔悴不堪，如此看来，花亦如人，不愿画地为牢，屈辱地活着，只有在无拘无束的环境中才会枝舒叶展，花团锦簇。

尽管如此，一如既往，我依旧从心底里喜爱这丛青枝绿叶的迎春花。如今，这丛迎春花已存世三十余年了，它与生俱来的超强生命力给我以无穷启迪。

干旱早不死它，严寒冻不坏它，狂风吹不倒它，暴雨击不垮它。这丛迎春花不屈不挠地活着，这就是其无比坚韧的性格。三十年间，前前后后，与之做伴的数十种花卉，皆因种种缘故，早已不复存在，唯独它，披一头秀发，着一身绿装，昂首挺胸，站在门口，微风吹来，翩翩起舞，向来访的客人，献一脸笑靥。

盛夏烈日高照，有时忘了浇水，即使十多天，它依然抖动着枝叶，临风轻舞，低吟浅唱，没有半点幽怨，活得逍遥自在；严寒的冬天，冷风刺骨，吹面若剪，当初那栽植它的铁桶，早已换成如今粗壮的瓦瓮，瓮内雪笼冰覆，冻土膨胀，将植瓮撑爆，而它，依旧是一副坦然模样，没有一丝恐惧。一旦春临大地，冰雪消融，它依旧笑靥故我，枝舞叶颤，撩人喜爱。

“带雪花绽迎春早，玉颊朱颜笑霜寒”。迎春花冷嫩嫩黄，楚楚动人，更有这雅俗兼容的称谓和顽强的生命力，给我以无穷的启迪。

风吹梅蕊闹，雨红杏花香。杏花是三月的信使，是春的彩笺。十里杏花百里香，这美好就在我的家乡，榆林城的桃花水让多少人垂涎，古塔镇的杏花更是观者如堵，让人惊艳。

春日游，杏花吹满头。清晨，吃上一碗热气腾腾的羊杂碎，用上新科技导航搜索“中国最美杏花村”，目的地古塔镇——出发！途径村庄你能看到田里春耕的黄牛和忙碌的村民，路旁的荠荠菜和迎春花探出头欢迎远道而来的客人。瞧，到了！古塔镇正在举办“杏花节”，远处的山近处的岭都是杏花，山坡上的杏花是淡淡的浅粉，岭上的杏花是艳艳的粉红，眼前的杏花是娇媚的粉白，穿插着错落着连成了一片片山花烂漫。杏树岭、清水沟、赵家岭、杭庄新村……一路都是杏花村。很难说清楚哪个村子的杏花最美，所以最好的方式是边走边拍。一路上车水马龙，跟随熙熙攘攘的人流来到山上，空气中弥漫着花香，越往山上去杏树越多花越繁香越浓，记得要慢慢走才能领略这十里杏花的芬芳。

红花初绽雪花繁，重叠高低满山间。簇拥的花骨朵，等待着春风将它吹开。春漠漠，雨丝丝，迎春绽放的杏花，层层叠叠，挤挤挨挨，有白有浅粉有粉红，犹如少女的脸庞，白如雪，美如画，又如胭脂万点，贴在黄土地的肌肤之上，艳态娇姿，竞相开放，美得不可言喻。抬头是一片惊喜，低头是一片惊叹，那随风飘落的花瓣撒满了一地，踩上去像极了素洁柔软的地毯。绚丽多姿的杏花让这如世外桃源般的山里生机勃勃，春意盎然。

春风十里杏花开，又见佳人踏香来。每天前来观赏杏花的游客，络绎不绝。有人席地而坐，温暖的阳光透过簇拥的花瓣，映照在脸上如桃花；有人带着孩子，小丫头的麻花辫上戴着粉色的杏花，嬉戏着灿烂地笑着；有人带着爱人，用落了地的花瓣围一个心形，俩人坐在里面甜蜜地拍照留念；有人拿着专业的相机，记录着沁入人心的花朵，航拍机里的杏花林更是壮观得让人震撼。如若逛累了，就坐在杏树下歇歇脚，要一份地道的凉皮、荞麦碗托、麻辣羊蹄，运气好的话，还能吃到带着花瓣的美味小吃。吃饱了，休息好了，就到游客接待中心，在这里拔河、打沙包、踢毽子、放风筝……追忆童年乐趣；欣赏民俗文化表演，听地道的陕北歌曲；带着孩子体验耕种的过程——领悟食以谷为先的道理。

纵被春风吹作雪，待到秋实满枝头。夕阳的余晖映照满山满眼的粉红，胭脂万点，占尽春色。想想再过去数月定要再来一次，那酸甜可口的杏子怎能错过？

古塔镇的杏花

米皎皎

人面桃花相映红

周建敏

在我的家乡孟姜女故里——陕西省铜川市王益区黄堡镇孟姜塬村，有近万亩的桃园。这里不但盛产优质的“孟姜红”桃，还有国家4A级旅游景区——秦人村落。

该村因盛产桃而远近闻名，每年桃花盛开的时节，这里都要举办“桃花节”，吸引着四面八方的游客，来这里踏绿赏花。村庄里、田野上，人流如织，车水马龙，一片欢声笑语。

“桃花春色暖先开，明媚谁人不看来。”又到了一年观赏桃花的时节。这里的近万亩桃园，如梦似幻地上演着一场“桃之夭夭，灼灼其华”的桃花盛宴。

伴着春日暖阳，大批游客慕名而来，或漫步赏花，或驻足留影，灿烂的笑容洋溢在人们的脸上，与盛开的桃花交织成一幅春日美景图。成片的桃花含苞欲放，让人心生欢喜。朵朵嫣红点缀枝头，微风吹来都是粉色的烂漫气息。美丽的桃花，面色红润，如搽过胭脂似的，低着头，含羞地迎着四面八方的游客。

朵朵桃花绽放枝头，或深红、或浅白，与蓝天、山塬交相辉映，桃林花香沁人心脾，美不胜收。凑近了看，不时有蜜蜂在花间翩翩起舞，肆意吮吸自然精华，好不惬意！那甜蜜，那娇羞，那喜悦挂在眉梢。游人情不自禁地拿起相机、手机，把这一幅美丽的画卷留下。

古往今来，赞美桃花的诗文数不胜数，《诗经》有“桃之夭夭，灼灼其华”之句；崔护有“去年今日此门中，人面桃花相映红，人面不知何处去，桃花依旧笑春风”之诗；陶渊明有仙境般的《桃花源记》之篇。在文人的笔下，桃花象征着爱情、美丽、自由和幸福。

“孟姜红”桃不仅含钾量高，而且含糖量也高，品质优良，吃起来特别清甜可口。盛夏时节，孟姜塬的桃就上市了，村里和田间地头俨然变成了一个露天的销售市场，一辆辆货车满载着溜圆的鲜红桃驶出村庄，桃树成了村民们致富的摇钱树。

如今的孟姜塬村，大力发展特色产业，因地制宜，引导村民发展赏花旅游、休闲娱乐为一体的“桃花经济”，做足“桃文章”，做活“桃经济”，走出一条“农业强、农村美、农民富”的路子。

游客不仅可以在这里赏花，还可以在秦人村落坐下来品尝地方小吃，听一曲悠扬的秦腔。

孟姜村里桃花鲜，游人赏花笑开颜。满目春色映面红，流连忘返醉花间。暖风和煦四月天，红桃绽放若仙。不见当年三结义，只剩桃花年复年。

春雪

周月莹

漫天飘絮自天涯，
漫见山川笼白沙。
润物无声天美意，
初先绽放是梨花。



朱元奇作 春天

与春天握手

王周伟

暖阳高照
碧波荡漾的河水
闪烁着春天的温情
我用眼睛选择或者放弃
一些路
撷取简单的幸福
却去荒芜 期许 幽怨
与这美好握手
和阳光乐观对接温暖

时光流淌
青春的盛宴
在翠绿的叶脉间上演
指尖跳动的旋律
独白着生命的绚烂
我想在这春天里
写一篇激扬的文章
让勃发的诗意
将流光溢彩的景象尽情演绎

与文朝相识快四十年了。我们几乎同龄，又是一个塬上人。二十世纪八十年代，像许许多多文学青年一样，我们一起怀揣梦想，踏上文学创作这条路。

那时候，文学大潮席卷全国，各类活动异常活跃。我们一起参加过市上的文学讲座，也一起参与过乡文化站油印刊物的编辑工作，文朝常有作品发表。应该说，他起步不晚，是铜川文艺界的老人手了。

文朝是新区平陡村人。平陡村是个大堡子，人口多，占地广，且历史悠久。古名永宁堡，明代因地势南平北陡而得名平陡村。生活在这个古老村落的人们一直恪守着耕读传家的风尚，以至于后来在外工作、见过大世面的人不少。文朝和我祖祖辈辈都是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农民。我们这代人都有过放羊割草的童年，有过背馍求学的学生时代，有过回乡参加生产劳动苦役的日子。贫穷、饥饿是烙烤在生命当中打磨不去的记忆，自强、自立是浸透在骨髓里边涤荡不掉的基因。跳出农门，走出贫困是我们人生面临的第一道选题，也是我们求知欲异常强烈的动力。中学时，我们就养成了阅读的好习惯，读名著，读经典，也读那些名不见经传的作者的著作，反正，在为数不多的书籍中，能记住什么书就读什么书。力图在别人对生命的阐释中解开我们的困惑和迷茫。就这样，文学像一位慈祥的母亲一样张开双臂，接纳着我们这些孩子。

也许基于共同的生活经历，我们彼此惺惺相惜，一直默默地关注着对方。高中毕业后，文朝回乡劳动，也曾出外打工，像路遥笔下的高加林，一次偶然的机会，他当上了山村代理教师，后又通过高等教育自学考试，拿到了大学文凭，进入国家正式教师的序列，端上了公家饭碗，实现了华丽转身。由于他笔耕不辍，佳作不断涌现，被领导相中，先后调任乡文教组、新区管委会负责宣传工作。多年来，他勤奋工作，又忙里偷闲搞业余创作，先后出版了《野梦集》《浪潮集》《追梦》等9部专著，作品散见国家、省、市报刊，多次获奖。他荣幸地加入陕西省作家协会、文艺评论家协会、散文学会，并当选铜川市作协理事。知识改变命运，文朝当属典型。

《向日葵》是文朝临近花甲之年精选的一部作品集。上卷收录了他多年来创作的诗歌作品。文朝的诗歌，语言质朴，感情真挚，字里行间总会透出一股股扑鼻而来的泥土气息，或者喷发一阵阵沁人心脾的五谷馨香，每每读来，如同饮了一杯原浆老窖，味道是那样的醇厚，那样的甘冽。之所以有这样的感觉，是因为他的诗歌来自哺育过他的黄土地，他说，

追逐梦想的向日葵

刘平安

“我是黄土地的儿子，黄土地哺育过我的祖先，也埋葬着我祖祖辈辈，我是黄土地拱出的一点新绿”，这就注定了“在父亲的教导下，用雪亮的犁铧，写创业的艰辛；在父亲的呵斥里，含咸涩的泪水，尝生活的苦痛”的生命体验（《我是黄土地的儿子》），也必然有“不要把你关进小房子，躲闪七色阳光，和庭院那绽开的花蕾。不要把你囚进小屋子，隔绝五彩美景，和旷野那飘散的香馨……出来吧，出来，让大自然梳理你乱纷纷的思绪，将红扑扑的面颊，还给风，还给阳光，还给蓝天和白云”的呼唤（《爱吧，少男少女》），于是“在宽阔平坦的街衢，影子如风，一阵又一阵，一波又一波”的农民工向我们走来，尽管他们依然有着“身后，高楼成群结队起来，而你，依旧像客客：不知往东还是往西”的苦闷，但还是干脆地用“丑陋的牙齿，咬开坚硬的瓶盖，扬起头，泡沫丰富的啤酒，灌进肠胃，然后，脏兮兮的袖子，擦把嘴，自己倒碗面汤，要来蒜，坐定，美滋滋地喝着，剥着，静候一碗黏面”。这群为生活奔波的人们，他们以乐观的态度，“呼朋引伴，来去若风”，“粗犷与豪爽，让一碗普通的油泼面，散发异香，荡气回肠”（《你是我的兄弟》），这是为农民工画像，也是在宣泄自己的愤闷。文朝诗歌涉猎的题材广泛，有赞美家乡发展变化的，有摹写自然景观的，有怀念母亲的，有歌唱祖国的，一草一木都是爱，点点滴滴总关情。“母亲——世界最伟大的创造者，我——母亲最杰出的产品……母亲给我血肉之躯，我奉献她的也是血肉之躯”（《我和母亲》），对母亲的爱，如泣如诉。“我天生有颗赤子之心，喜欢歌唱亲爱的祖国，虽然我的歌喉并不甜美，甚至于有些苦涩，不管别人怎么说怎么做，祖国永远暖我心窝，在祖国的厚土上行走，我感觉，天总是那么宽，地总是那么阔”（《致祖国》），对祖国的情，坦诚炽烈。无疑，他的诗歌是从泥土中长出来的，读他的诗，你能触摸到土地的温度，感受的大地的心律，聆听到时代前进的铿锵足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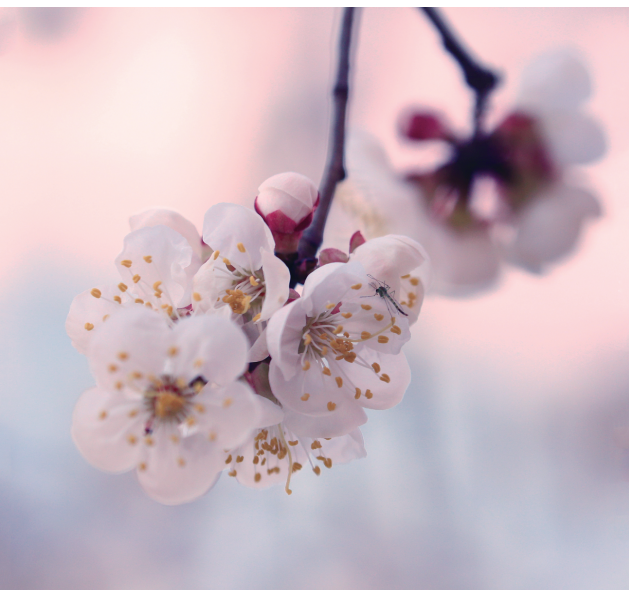
《向日葵》下卷收录的是文朝撰写的读书感悟和文艺评论。其文艺评论貌似带露折花信手拈来，实则剥肉见骨抓住本质——严谨，准确，深刻，别具风

韵而自成一格。

回顾文朝的创作历程，许多往事历历在目。1988年冬季，我与当时负责《铜川文艺》编辑工作的刘新中老师，时任下高岭乡文化站站长的农民诗人郭建民老师，一起策划组织了铜川市农民诗歌朗诵会。正值农闲时期，来自全市各区县的八十多位农民诗人，纷纷登上文化站的土台子，慷慨激昂地朗诵自己原创的诗歌，这是改革开放后铜川举办的第一届农民诗会。政策放开了，日子好过了，大家多少有点扬眉吐气的感觉。文朝以一首《我是黄土地的儿子》荣获二等奖，这既是他的处女作，也是他的代表作，成名作。会上，文朝顺利当选。一上任，他即把新区文艺工作弄得风生水起，牡丹诗会、樱桃诗会、荷花诗会、迎春诗会及各类文艺展演活动丰富多彩，一时，铜川新区文艺呈现出繁荣景象。《向日葵》这本集子的出版，不仅是他对过去文学生涯的回望总结，更是在新的创作道路上的扬帆鸣笛。

“更无柳絮因风起，唯有葵花向日倾。”向日葵，扎根土地，向往光明，无私奉献，给人们带来美好的希望；向日葵正直挺拔，籽粒饱满，蓬蓬勃勃，呈现出旺盛的生命力；向日葵，勇敢忠诚，无私无畏，坦坦荡荡，展现着良好的品质。

“凄风苦雨，终究，浪灭不了，一颗痴心，倔强的头颅，永远追随，光明与温暖之神，梦的翅膀翠绿，丰收之果，互相拥挤，和盘托出”，这是文朝写向日葵的一首诗，文如其人，自然代表着文朝的人品与价值取向。



玉笋宫

题字：贾平凹
刊头：李阳

千四散